

证券代码：836956

证券简称：金广恒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金广恒环保技术（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

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5 月 18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南京市江宁区淳化街道唐家路 12 号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于培勇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会议召开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董事会会议决议通过；会议通知 2019 年 4 月 26 日发出，满足召开股东大会应提前 20 天通知的要求；会议通知以书面形式发出，符合公司章程约定的通知形式。因此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0,679,5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- 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18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679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将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情况予以汇报。

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19 年 4 月 26 日登载至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2018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为：2019-011）、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为：2019-01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679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8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679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9 年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679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8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以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.98 元（含税）。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3,000,000.00 元（含税）。

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19 年 4 月 26 日登载至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2018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2019-01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679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权益分派相关事宜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权益分派相关事宜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679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担任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，工作尽职，能坚持公允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，现拟继续聘请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度的审计机构。

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19 年 4 月 26 日登载至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公司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2019-01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679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19 年度生产经营活动需要，为保证年度经营目标的实现，确保各项生产经营活动稳步有序推进，满足公司运行过程中的资金需求，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 6,000 万元的借款或授信额度，以上借款或授信额度最终以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额度和期限为准。

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19 年 4 月 26 日登载至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的公司《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》(2019-018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77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于培勇、邵小洁、邵小婷、于梅俊、蒯波、南京中广恒股权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主席王培代表监事会向股东汇报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以及监事会 2019 年工作安排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679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德恒（南京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潘艳红、杨少辉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、有效；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一、经与会股东签字并加盖公章的《金广恒环保技术（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二、《北京德恒（南京）律师事务所关于金广恒环保技术（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》

金广恒环保技术（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5 月 20 日